

证券代码：874378

证券简称：华汇智能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广东华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暨停牌进展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华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北交所”），2025年2月24日，公司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情况

（一）申请获受理

2025年3月5日，公司向北交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5年3月12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F2025030001)，北交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

2025年3月12日，公司招股说明书等文件已在北交所官方网站披露。具体详见：
https://www.bse.cn/audit/audit_disclosure.html。

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3月6日停牌。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5年4月10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关于广东华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详见北交所官网：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4-10/1744292778_336028.pdf。

收到北交所审核问询函后，公司及中介机构就审核问询函中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核查，并根据核查情况对审核问询函进行回复。为保证问询回复质量，并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重点问题进一步核查、落实，公司已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向北交所提交延期回复的申请，将审核问询函回复时间延期 20 个工作日。

因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准备问询回复的同时需更新至 2024 年度数据，为切实做好上述工作，保证问询函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向北交所提交了再次延期回复的申请，本次延期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

2025 年 7 月 2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提交的《关于广东华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在北交所官网披露，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7-02/1751441472_375235.pdf。

2025 年 8 月 8 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广东华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详见北交所官网：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8-08/1754645651_765361.pdf。

2025 年 9 月 11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提交的《关于广东华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在北交所官网披露，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9-11/1757585170_747458.pdf。

二、风险提示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尚需经北交所审核及中国证监会注册，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上市的风险。

由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广东华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广东华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2日